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位 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1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面試	
一般考生	15	45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 (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 (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 (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 (三)		C. 多元表現: C-1、C-2、C-4、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 (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 (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 (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 (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 (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 (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及對本校、學程的認識30%、數理及邏輯表現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 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位 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2		國文	--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面試
一般考生	13	39	專業一	--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4、C-8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0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及對本校、學程的認識30%、數理及邏輯表現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 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1件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位 學程(資安人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3		國文	--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面試
一般考生	2	6	專業一	--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C. 多元表現: C-1、C-2、C-4、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及對本校、學程的認識30%、數理及邏輯表現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 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械組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4		國文	6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5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4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29	87	專業一	3	V	x1.25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25倍		--	--	--	--		5	專業實作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4、C-5、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機械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光機電組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5		國文	6	X									--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5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4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30	90	專業一	3	V	x1.25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25倍	--	--	--	--	5	專業實作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 (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 (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4、C-5、C-6									2件		
甄試日期	114.6.25 (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 (六)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 (日)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 (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 (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機械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 (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車輛組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6		國文	6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招生群 (類)別	02 動力機械群		英文	5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4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30	90	專業一	3	V	x1.25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25倍		--	--	--	--		5	專業實作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4、C-5、C-6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機械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7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招生群 (類)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英文	--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57	171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2.00倍		--	--	--	--		5	專業實作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C. 多元表現: C-3、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業能力表現30%、團體表現2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電機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8		國文	--	X									--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10	30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2.00倍	--	--	--	--	5	專業實作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3、C-5、C-7、C-8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業能力表現30%、團體表現2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範例5月1日公告於本校電機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9		國文	--	X									--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5%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61	183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5%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專業實作		
原住民考生	2	6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5、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2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態與表達能力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電子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超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0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面試	
一般考生	5	15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 (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 (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 (三)				C. 多元表現: C-3、C-4、C-5、C-7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 (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 (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 (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 (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 (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題製作及課程學習成果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化學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超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1		國文	--	X									--
招生群 (類)別	05 化工群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面試		
一般考生	32	96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	--	--	--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 (五) 21:00 止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 (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3、C-4、C-5、C-7					2件			
甄試日期	114.6.25 (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 (六)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 (日)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 (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 (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題製作及課程學習成果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化學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 (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超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2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11 食品群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面試	
一般考生	5	15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3、C-4、C-5、C-7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題製作及課程學習成果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化學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3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面試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一般考生	18	54		專業一	--	X	x1.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		--	--	--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4		國文	--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面試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一般考生	4	12	專業一	--	X	x1.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40%、表達能力20%、發展潛力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 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5		國文	--	V									--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一般考生	7	21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X	x1.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6		國文	--	V	--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5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2.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36	108	專業一	--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X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0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5、C-7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件 1件 1件 1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D-2,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材料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7		國文	--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英文	5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2.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18	54	專業一	3	X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5、C-7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D-2,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0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材料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1件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8		國文	--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5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2.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9	27	專業一	--	X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5、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C. 多元表現: C-1、C-2、C-5、C-7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士 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超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9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面試	
一般考生	20	60		專業一	--	V	x1.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X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 (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 (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 (三)		C. 多元表現: C-2、C-3、C-5、C-7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 (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 (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 (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 (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 (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 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士 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超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0		國文	--	V									--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面試		
一般考生	4	12	專業一	3	X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V	x1.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 (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 (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2、C-3、C-5、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 (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C. 多元表現: C-2、C-3、C-5、C-7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 (六)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 (日)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 (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 (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 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 (六) 17:00 止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士 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超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1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5 化工群			英文	--	V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7	V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面試
一般考生	6	18		專業一	--	V	x1.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X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					--		--	--	--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2、C-3、C-5、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 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2		國文	6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5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4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面試
一般考生	19	57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C. 多元表現: C-1、C-2、C-3、C-7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網 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3		國文	6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5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4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面試	
一般考生	10	30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3、C-7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網 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4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6	X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英文	5	V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4	V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面試	
一般考生	24	72		專業一	3	V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C. 多元表現: C-1、C-2、C-3、C-7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網 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5		國文	7	V									x2.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英文	6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	--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一般考生	6	18	專業一	3	V	x3.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3、C-4、C-5、C-8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6		國文	7	V									x2.00倍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英文	6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	--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一般考生	44	132	專業一	3	V	x3.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2	6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3、C-4、C-5、C-8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經營管理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超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7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7	V	x2.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面試
招生群 (類)別	15 外語群英語類			英文	6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	--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一般考生	8	24		專業一	3	V	x3.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3、C-4、C-5、C-8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C. 多元表現: C-3、C-4、C-5、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8		國文	6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4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5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國文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	--		創意繪圖	--	100	5%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5	15	專業一	3	V	x3.00倍		面試	--	100	15%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0	0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面試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C. 多元表現: C-2、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20%、課程學習成果20%、專業能力表現30%、設計實作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創意繪圖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設計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9		國文	6	V	--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4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英文	5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國文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	--		創意繪圖	--	100	5%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24	72	專業一	3	V	x3.00倍		面試	--	100	15%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面試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2、C-5、C-7、C-8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20%、課程學習成果20%、專業能力表現30%、設計實作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創意繪圖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設計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30		國文	6	V	x2.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英文	5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國文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	--		快速設計素描	--	100	2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30	90	專業一	3	V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面試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甄試日期	114.6.25(三)		C. 多元表現: C-1、C-5、C-6、C-7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20%、讀書計畫20%、專業能力表現30%、快速設計素描理念說明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快速設計素描理念說明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視 覺傳達設計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數位行銷設計學士學位 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31		國文	7	V	x2.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英文	6	V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	100	25%		2	面試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	--		專業實作	--	100	15%		3	專業實作		
一般考生	12	36	專業一	3	V	x3.00倍		面試	--	100	25%		4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V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			--		--	--	--	--		6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 (五)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可上傳專題實 作、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也可二者皆上傳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 (三)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C. 多元表現: C-1、C-5、C-7、C-8						0件				
甄試日期	114.6.25 (三)		C. 多元表現: C-1、C-5、C-7、C-8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3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 (六)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 (日)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 (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 (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數位行銷設計學士 學位學程網站。 2. 面試與實作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業能力表現30%、課程學習成果30%、儀表態度與其他10%。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 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 (六) 17:00 止															
備註	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 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新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 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31/33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數位行銷設計學士學位 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3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 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32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一般考生	9	27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原住民考生	0	0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4.6.13(五) 21:00 止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4.6.18(三) 10:00 起												
甄試日期	114.6.25(三)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4.6.28(六) 10:00 前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4.6.29(日) 12:00 止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4.7.1(二)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4.7.2(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4.7.19(六) 17:00 止												
備註	<p>1. 大一、大二優先提供住宿但須配合搭伙，三下實習期間需自行賃居，大四可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凡住宿之學生需配合每日夜間點名及每學期最多2次之晨間集會活動，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54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新約36萬元，與本校合作的實習機構達170餘家，含台塑、鴻海、聯發科、華碩及工研院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習期間依規定繳全額學費及八成雜費並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彙編資料確認單(一般組)

※ 招生簡章攸關考生權益，敬請各委員學校務必慎重確實查核

學校代碼：214

校名：明志科技大學

本校確認所填報 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之所有資料共 32 頁。經詳細審核後，確定無誤，無須修正。

☆甄選入學：限制考生僅能報名本校之系科(組)、學程數：3 個

☆經教育部審核通過，得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是否
查核處：

☆招生簡章附錄細則

☆【附錄二】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

☆【附錄四】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甄選學校代碼暨地址、電話、
傳真一覽表

承辦人簽章：

組長簽章：

教務長(主任)或權責單位主管簽章：

本確認單請依備註 2 說明辦理。

113年11月13日

備註：

1. 填報資料若須修正，請至簡章制定系統完成修正後確定送出，直接由系統列印正確資料再次核對及確認。
2. 經檢查所有資料均正確無誤後，請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前將「確認單(正本)」及「確認無誤之所有資料(含參與離島視訊面試計畫校系科(組)、學程一覽表)」以限時掛號郵寄本會備查。

傳真：(02)2773-5633、(02)2773-1655、(02)2773-1722

電話：(02)2772-5333 轉 211、214、210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億光大樓 5 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收)